

附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中国共产党淇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单位名称)的中国共产党淇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淇县纪检监察宣教中心物业采购项目二次招标(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中国共产党淇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淇县纪检监察宣教中心物业采购项目二次招标,属于物业管理(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鹤壁市裕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03 人,营业收入为 388.3 万元,资产总额为 568.99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

常志斌

入为 \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_ 万元，属于 \_\_\_\_\_ (中型企  
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_\_\_\_\_ ；

6A68F5C9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  
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  
担相应责任。

6A68F5C9

企业名称（盖章）：鹤壁市裕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常志斌

6A68F5C9

6468f5c9



首页 / 国家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 / 企业详情

企业名称: 鹤壁市裕泰物业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信用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查询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 914106020996920185 | 注册资本 | 50万元人民币 |
| 登记机关         | 鹤壁市淇滨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 经营范围 | 物业服务    |
| 成立日期         | 2014年05月12日        | 注册地址 | 鹤壁市淇滨区  |

|       |                         |       |                         |
|-------|-------------------------|-------|-------------------------|
| 企业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                  | 所属行业  | 房地产业                    |
| 法定代表人 | 王裕泰                     | 实际控制人 | 王裕泰                     |
| 成立日期  | 2014年05月12日             | 核准日期  | 2014年05月12日             |
| 营业期限  | 2014年05月12日至2034年05月11日 | 营业期限  | 2014年05月12日至2034年05月11日 |
| 核准日期  | 2014年05月12日             | 核准日期  | 2014年05月12日             |



核准日期: 2014年05月12日

6468f5c9

裕泰



